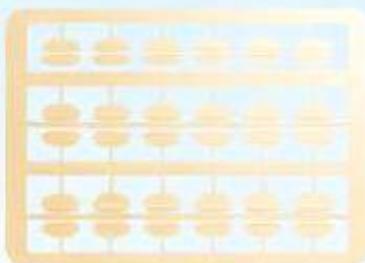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001

单位名称: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宁晋县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规定，宁晋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起草、落实有关县农业农村工作规章的草案，负责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落实。

(二)协调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县乡村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棉、油、菜、水果、肉、蛋奶、蜜、渔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有关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负责全县农业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生产资料有关标准。按照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省级标准开展工作。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测预

报及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病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负责政务督查、督办工作，起草机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以局名义印发文件的审核把关。指导农业农村宣传工作，承担新闻发布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承担政务信息、机关安全和信访工作，协调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综合管理有关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工作.牵头协调局机关和所属单位及农业行业安全生产.起草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队伍管理。组织农业系统管理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党群、离退休干部等工作。

(二)政策法规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负责局重要文件、请示、报告、总结、讲话的起草和修改工作.负责综合性涉农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农村观察点的工作，组织农业农村有关政策、制度的起草和执法监督工作。组织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工作。承担农业行政复议、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放管服”相关工作。编制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农业行政执法标准，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全县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工作。负责跨区域执法

的组织协调工作。受理农业违法行为举报。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负责涉农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农产品(含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及相关农业生产资料有关标准,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

(三)财务审计股,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建议。负责项目资金的统筹和资金的运行监督.编报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参与农业投融资体系建设,协调推进金融服务农业农村工作参与农村金融、农业保险的政策制定,指导监督系统财务、国有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

(四)种植业管理股(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起草种植业发展的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指导全县粮食油料作物生产和产业发展。承担节水农业和防灾抗灾救灾相关工作,组织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调拨。承担肥料、农作物种子种苗等有关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出入境植物检疫,承担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的保护和管理。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起草特色产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蔬菜、水果、食用

菌、中药材、棉花等特色产业发展，研究提出特色产业发展政策建议和重大技术措施。研究提出特色产业布局，效益提高以及产品贮藏、加工、流通方面的政策和措施。协调解决蔬菜、水果等特色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指导蔬菜和水果等特色农产品产销衔接。承担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五)畜牧业股。起草全县畜牧业发展政府规范性文件和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结构调整、标准化生产、规模饲养、禽养殖场备案管理、畜牧设施装备现代化，组织畜牧生产运行情况调度，开展畜牧业综合生产形势分析和预警。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管理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组织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和畜禽遗传资源普查、保护与开发利用工作，负责种畜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拟订畜禽饲养、品种改良等方面的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全县兽医事业、动物卫生发展政府规范性文件和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扑灭、动物和动物产品检疫工作指导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负责全县动物卫生、兽医医政、兽医实验室管理.负责全县兽医、动物卫生技术

支撑体系建设，承担县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机构日常工作。起草全县畜禽屠宰业、兽药业、兽医器械和饲料饲草业发展规范性文件和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畜禽定点屠宰、兽药、兽医器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指导畜禽屠宰、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全县畜禽屠宰、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技术支撑体系建设，起草渔业发展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养殖证制度建设、水产健康养殖、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工作，承担水产品加工流通和促进休闲渔业发展相关工作。负责水产原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水产苗种生产和引进的监督管理及生物安全评价，组织渔业生态环境保护，指导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组织协调涉渔工程建设对渔业资源影响评价及补偿工作。负责渔业统计监测及渔业标准化生产工作.组织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指导渔业安全生产、渔业互保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渔业事件应急处置。

(六)农村社会事业股(农业产业化办公室)。协调推进乡村产业发展，起草促进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的政府规范性文件。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组织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农产品加工基地监测和调查统计工作。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

指导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龙头企业安全生产。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负责美丽乡村建设方面的政策研究，拟订全县美丽乡村建设计划和工作方案。负责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督导落实.承担宁晋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乡村治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民体育事业发展。

(七)农村经济管理股，提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相关重大政策建议，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指导组织农村改革试验区工作。起草农垦经济发展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垦体制改革和垦区现代农业建设。指导垦区完成国家和省、市、县交给的各项任务.负责农垦业信息统计指导农垦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相关政府规范性文件及制度，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

房利用。

(八)发展规划与市场信息股。起草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承担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参与京津冀现代农业发展工作，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及项目建议。负责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承担现代农业园区重大项目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县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指导乡镇区、街道开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参与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承担农业产业扶贫，负责农业项目全程综合监管和绩效评价工作.负责项目考核验收工作，牵头开展对重大农业项目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项目执行有关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监督落实。编制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全县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发展规划，承担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牵头筹办相关农产品交易会，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农业系统网络安全监管，组织网络涉农舆情监测，承担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农业贸易促进、损害调查、农业援外项目实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农产品国际市场信息分析。指导农业利用外资和重大农业技术装备、人才引进工作.组织实施农业“走出去”战略、指导农产品出基地建设。承办系统外事管理与接待工作。起草农业农村科技教育及农

村新能源开发利用发展规划。承担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等工作，承担农业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指导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承担统筹协调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农业教育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指导农业行业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组织实施全县沼气、生物质能转化的开发利用，指导农村沼气工程项目安全生产。

(九)农业机械化管理股，起草农业机械化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提出农业生产机械装备的技术要求和发展要求，引导农民使用新型农机产品。落实国家、省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拟订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依法组织实施农业机械安全监理和试验鉴定等有关工作，依法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和维修管理、指导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6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12.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607.1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4.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447.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6,677.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6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0.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568.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6,568.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6,568.86	总计	62	56,568.8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
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568.86	56,56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2.20	1,412.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2.20	1,412.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2.20	1,41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19	61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7	47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78	27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59	207.59					
20808	抚恤	136.82	136.82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82	136.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92	94.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92	94.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3	83.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9	11.59					
211	节能环保	0.77	0.77					

	支出						
21103	污染防治	0.77	0.77				
2110301	大气	0.77	0.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47.12	7,447.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47.12	7,447.1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447.12	7,447.12				
213	农林水支出	46,677.91	46,677.91				
21301	农业农村	46,133.40	46,133.40				
2130101	行政运行	28.64	28.6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	4.90				
2130104	事业运行	377.71	377.71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7.95	317.9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67.74	367.7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18	42.18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 务	6.00	6.00				
2130119	防灾救灾	818.41	818.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176.17	5,176.1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92.81	92.8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46.17	746.17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752.32	752.32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6,732.39	36,732.39				
2130199	其他农业	570.00	570.00				

	农村支出						
21303	水利	420.51	420.51				
213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420.51	420.51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124.00	124.00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124.00	124.00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160.00	160.00				
21598	超长期特 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160.00	160.00				
2159802	制造业	160.00	16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60.75	160.7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60.75	160.7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60.75	16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568.86	2,395.55	54,17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2.20	1,412.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2.20	1,412.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2.20	1,41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19	501.74	11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7	47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78	27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59	207.59				
20808	抚恤	136.82	23.37	113.45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82	23.37	113.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92	83.33	11.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92	83.33	11.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3	83.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9		11.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77		0.77			

21103	污染防治	0.77		0.77			
2110301	大气	0.77		0.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47.12		7,447.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47.12		7,447.1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447.12		7,447.12			
213	农林水支出	46,677.91	237.53	46,440.38			
21301	农业农村	46,133.40	237.53	45,895.87			
2130101	行政运行	28.64	28.6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		4.90			
2130104	事业运行	377.71	208.89	168.8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7.95		317.9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67.74		367.7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18		42.18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 务	6.00		6.00			
2130119	防灾救灾	818.41		818.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176.17		5,176.1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92.81		92.8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46.17		746.17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752.32		752.32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6,732.39		36,732.3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0.00		570.00			

21303	水利	420.51		420.51			
213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420.51		420.51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124.00		124.00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124.00		124.00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160.00		160.00			
21598	超长期特 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160.00		160.00			
2159802	制造业	160.00		16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60.75	160.7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60.75	160.7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60.75	16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6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12.20	1,412.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607.1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5.19	61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92	94.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77	0.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447.12		7,447.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6,677.91	46,677.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60.00		16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0.75	160.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568.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568.86	48,961.74	7,607.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6,568.86	总计	64	56,568.86	48,961.74	7,60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961.74	2,395.55	46,566.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2.20	1,412.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2.20	1,412.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2.20	1,41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19	501.74	11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7	47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78	27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59	207.59	
20808	抚恤	136.82	23.37	113.45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82	23.37	113.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92	83.33	11.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92	83.33	11.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3	83.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9		11.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77		0.77
21103	污染防治	0.77		0.77
2110301	大气	0.77		0.77
213	农林水支出	46,677.91	237.53	46,440.38
21301	农业农村	46,133.40	237.53	45,895.87
2130101	行政运行	28.64	28.6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		4.90
2130104	事业运行	377.71	208.89	168.8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7.95		317.9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67.74		367.7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18		42.18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00		6.00
2130119	防灾救灾	818.41		818.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176.17		5,176.1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0		1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92.81		92.8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46.17		746.17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752.32		752.32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6,732.39		36,732.3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0.00		570.00

21303	水利	420.51		420.5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0.51		420.5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4.00		124.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4.00		1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75	16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75	160.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75	16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6.58	30201	办公费	15.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2.83	30202	印刷费	7.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1.3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21.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59	30206	电费	15.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9	30211	差旅费	7.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2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1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3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8.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1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53.85	公用经费合计					14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07.12	7,607.12		7,607.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47.12	7,447.12		7,447.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47.12	7,447.12		7,447.1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支出		7,447.12	7,447.12		7,447.12	
215	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160.00	160.00		16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60.00	160.00		160.00	
2159802	制造业		160.00	160.00		16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宁晋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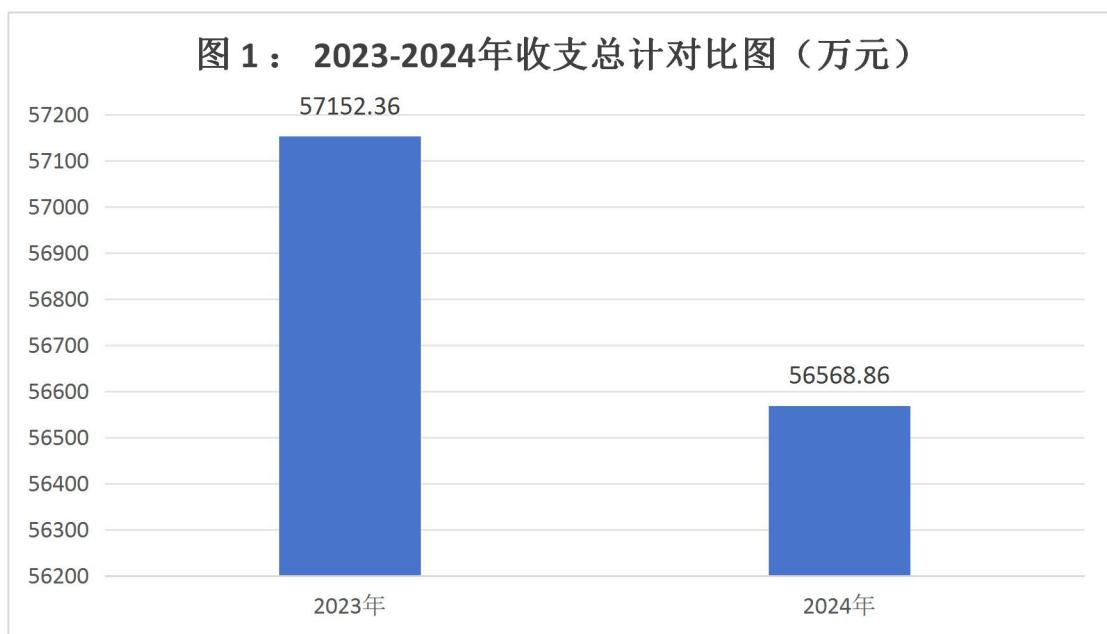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9		9.00		9.00	0.69	9.31		9.00		9.00	0.3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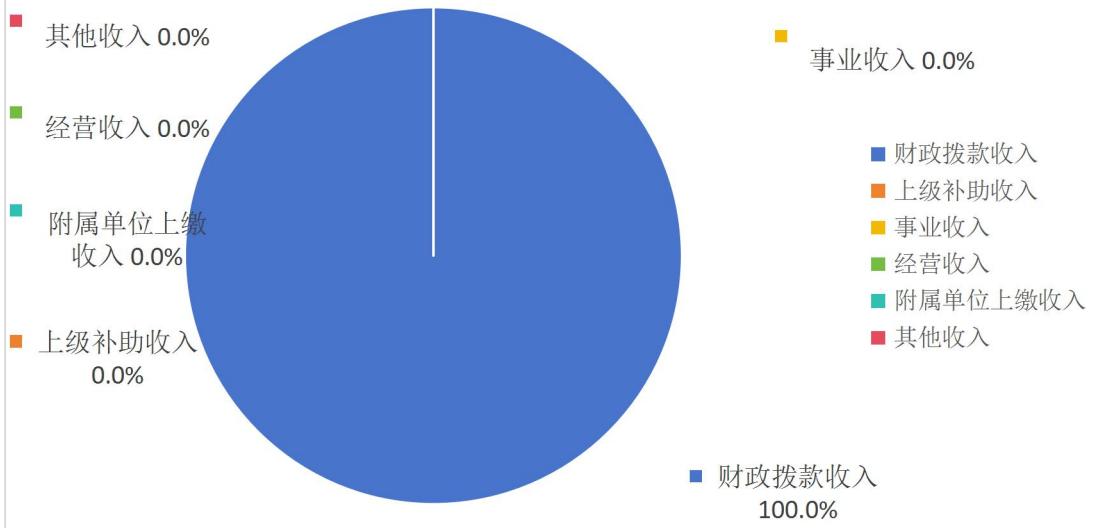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6,568.8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83.51 万元，下降 1.0%，主要是原因是农业补贴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6,568.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568.8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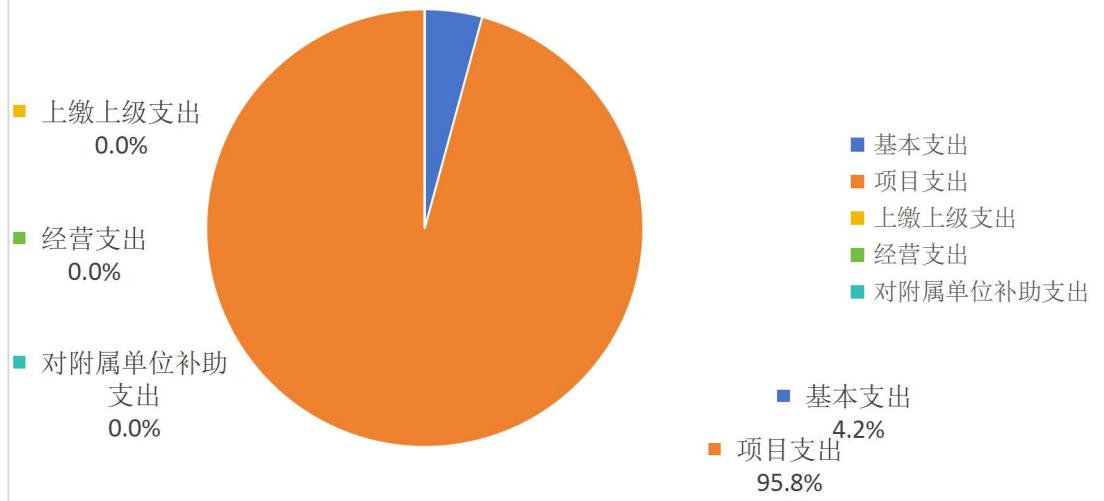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6,568.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5.55 万元，占 4.2%；项目支出 54,173.31 万元，占 95.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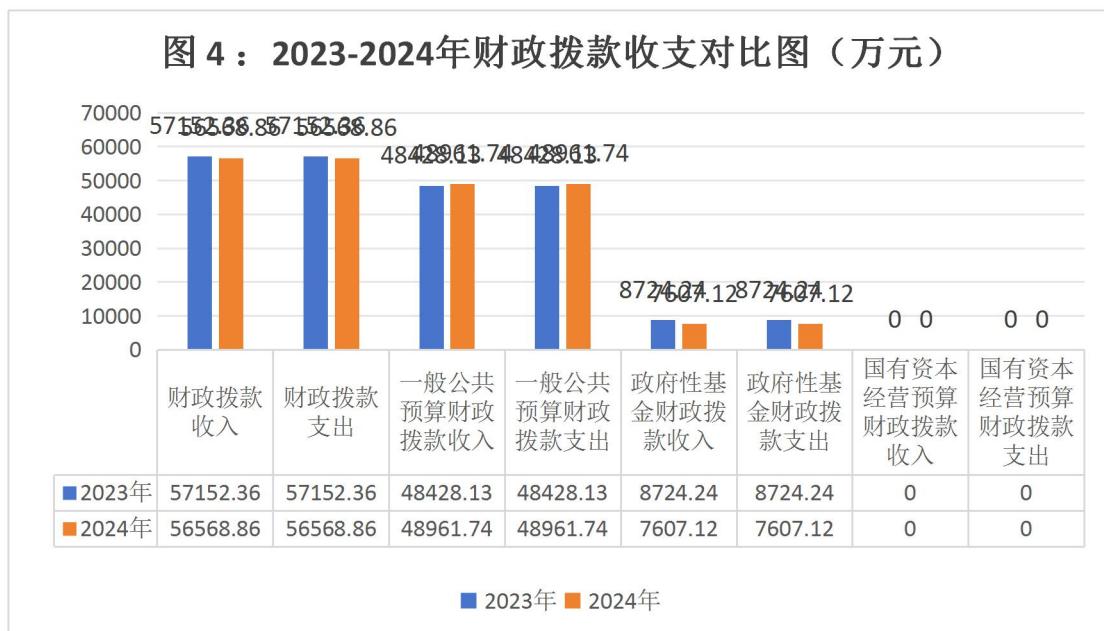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6,568.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583.51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基金类农业补贴项目减少。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568.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3.51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基金类农业补贴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56,568.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3.51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基金类农业补贴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8,961.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3.62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农业项目增加；本

年支出 48,961.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3.62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农业项目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07.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7.12 万元，降低 12.8%，主要原因是基金类农业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7,607.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7.12 万元，降低 12.8%，主要原因是基金类农业项目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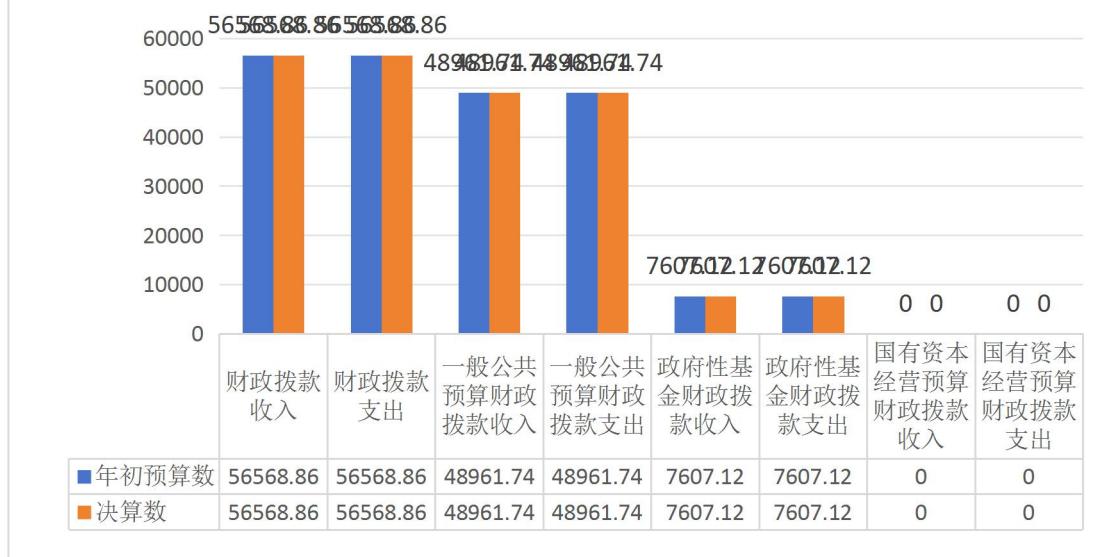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56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本年支出 56,56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且严格执行预算。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568.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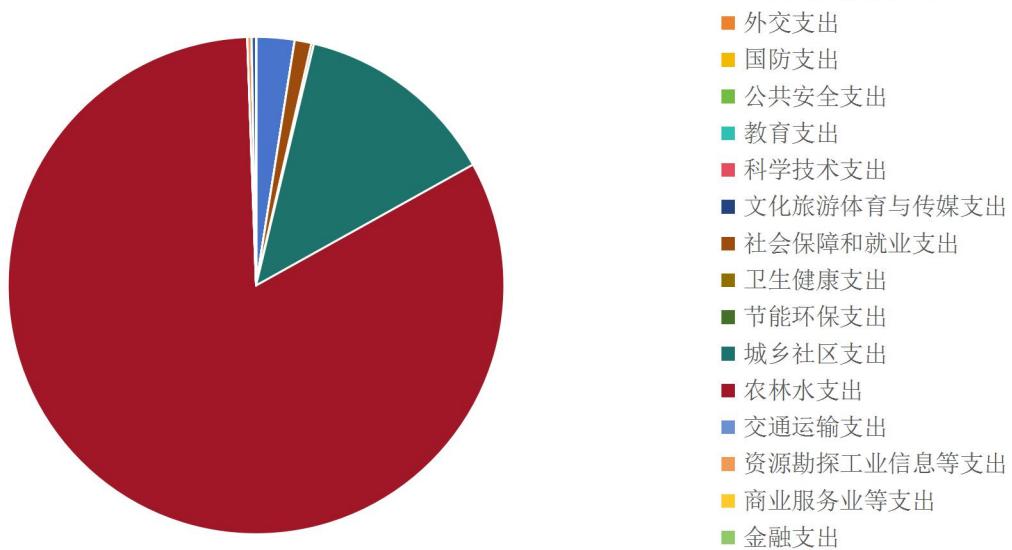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12.20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5.19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各种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94.92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77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上级安排农业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46,677.91 万元，占 82.5%，主要用于上级安排的农业项目方面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60.75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7,447.12 万元，占 13.2%，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及农村社会事业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160.00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农机以旧换新补贴等支出；

图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5.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5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1.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较预算减少 0.38 万元，降低 3.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公车下乡任务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9.00 万元，支出决算 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规范且严控支出；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公车下乡任务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9.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

学规范且严控支出；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公车下乡任务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69 万元，支出决算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9%。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8 万元，降低 55.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较上年度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存在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14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70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0.12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

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173.31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33 个，涉及资金 46566.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96%；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7607.1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0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4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预定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项目效益明显。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